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欣霈
電話：8462860#566
電子信箱：stu9313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0465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1005450_prin、1111005450-0-、1111005450-0-、1111005450-0-
(376550000A_1110046582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10046582_ATTACH2.
pdf、376550000A_1110046582_ATTACH3.pdf、376550000A_1110046582_ATTACH4.
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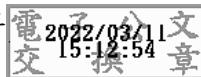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111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標準本位評
量計畫」國民中小學領航學校計畫暨推廣學校計畫說明
會，改為以線上方式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3月4日師大心測中字第
11110054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文及附件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
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
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11/03/11



1110000907